

广东省水利厅

粤水运管函〔2020〕1430号

关于广州市流溪河大坳拦河闸坝 安全鉴定成果的审定意见

广州市水务局：

《广州市水务局关于审定大坳拦河闸坝安全鉴定成果的请示》及附件资料收悉。经研究，提出审定意见如下：

大坳拦河闸坝位于广州市流溪河中下游的从化区街口大凹村河段，是一座以灌溉为主，兼顾防洪、发电和供水的大（2）型水闸。为做好该工程安全鉴定工作，按照水利部《水闸安全鉴定管理办法》（水建管〔2008〕214号）有关要求，我厅成立了流溪河大坳拦河闸坝安全鉴定专家组，对该工程的安全鉴定成果进行了审查，审查结果表明：安全管理为“良好”，工程质量为“C级”，防洪安全级别为“A”，渗流安全级别为“A”，结构安全级别为“B”，金属结构安全级别为“C”，机电设备安全级别为“A”。依据水利部《水闸安全鉴定管理办法》（水建管〔2008〕214号）和《水闸安全评价导则》（SL214-2015），同意大坳拦河闸坝评定为“三类闸”。

流溪河大坳拦河闸坝建成运行六十多年，目前工程存在较多安全隐患，须尽快实施除险加固。在除险加固工作未完成之前，请你局督促工程管理处结合工程现状，抓紧制定保闸安全应急措施，并限制运用，同时进一步强化工程安全管理，切实做好工程巡查和安全监测工作，确保工程安全。

附件：水闸工程安全评价成果审定表



附件：

水闸工程安全评价成果审定表

水闸名称：大坳拦河闸坝	所在地点：广州市从化区	鉴定时间：2020年9月
水闸孔数：38孔	闸孔净宽×净高：5.0m×1.6m	校核流量：2265m ³ /s
闸底板高程：22.41m	门槛顶高程：	闸顶高程：30.60m
申报单位：广州市水务局	鉴定材料（修改稿）收到日期：2020年9月24日	
鉴定程序审查： 符合《水闸安全鉴定管理办法》（水建管〔2008〕214号）要求。		
鉴定单位资格审查： 广东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，符合有关要求。		
鉴定专家资格审查： 符合《水闸安全鉴定管理办法》（水建管〔2008〕214号）要求。		
分析论证报告审查： 符合《水闸安全评价导则》（SL214-2015）要求。		
鉴定报告书审查： 符合《水闸安全鉴定管理办法》（水建管〔2008〕214号）要求。		
审定单位意见： 大坳拦河闸坝安全管理为“良好”，工程质量为“C级”，防洪安全级别为“A”，渗流安全级别为“A”，结构安全级别为“B”，金属结构安全级别为“C”，机电设备安全级别为“A”。依据水利部《水闸安全鉴定管理办法》（水建管〔2008〕214号）和《水闸安全评价导则》（SL214-2015），同意大坳拦河闸坝评定为“三类闸”。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广东省水利厅 2020年9月25日</p>		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广州市流溪河灌区管理中心